

工资标准和发薪日通知与确认书
依据《纽约州劳工法》第195.1条规定
按周计酬或按固定工时（每周40小时或以下）支付工资的雇员通知

1. 雇主信息

姓名（名称）：

经营(DBA)名称：

FEIN（选填）：

实体地址：

邮寄地址：

电话：

3. 雇员工资标准：

\$ _____ 每 _____

每周工作时数 _____ （说明周薪或工资支付的小时数。）

雇主不得按非时薪向酒店业的非豁免雇员支付工资，但委托销售人员除外。

4. 领取津贴：

- 无
小费 _____ 每小时
餐食 _____ 每餐
住宿 _____
其他 _____

5. 定期发薪日： _____

6. 发薪方式：

- 每周
双周
其他

7. 加班工资标准：

\$ _____ 每小时（除了少数例外，此项必须为劳动者正常工资的至少1.5倍。）

8. 员工确认：

今已向我本人通知工资标准、加班工资（如符合条件）、津贴以及定期发薪日。本人已将本人所使用的主要语言告诉雇主。

我的主要语言是 _____，

且本人收到了这份以本人主要语言书写的工资通知单。

印刷体员工姓名

员工签名

日期

填表人姓名和职务

雇员须获得一份本表格的签字副本。雇主须保存原件6年。

请注意：如果一位员工与另一位异性员工做同样的工作，但所得报酬较少，这是违法的。同时，雇主不得禁止员工与同事讨论薪资问题。